附件2

宁波市海曙区卫生健康系统2024年第三次

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资格复审须提供的材料

**请根据各个岗位招聘要求提供相应材料，如不需要工作经历的岗位不用提供工作经历证明，以此类推。**

（以下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并将复印件按照清单顺序叠放）

资格复审所需携带资料：

①《海曙区卫生健康系统2024年第三次公开招聘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报名表》

②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③户口簿原件复印件；

④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应届生提供在读证明、学籍证明；留学人员提供毕业证书和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、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
⑤岗位要求有专业技术资格、执业资格的须提供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、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
⑥要求具有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证书的提供原件及复印件；应届生提供规培证明（需要提供的岗位）；

⑦要求具有工作经历的须提供工作经历证明（详见附件3）；

⑧其他需要证明的材料及复印件（按各招聘岗位要求提供）。